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 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T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8)

(1)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2)不符合GEM上市規則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盧德偉先生(「盧先生」)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已提出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本公司新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0月22日起生效。

盧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概無與彼辭任相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不符合GEM上市規則

董事會注意到,繼盧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審核委員會僅有兩名成員,並不符合:

- (i)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之規定,其訂明發行人董事會必須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 GEM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規定,其訂明審核委員會必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

董事會將竭力識別合適人選,務求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6及5.33條儘快且無論如何於2025年10月22日起計三個月內填補有關(i)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及(ii)審核委員會成員之空缺。

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委任再作公佈。

董事會謹此對盧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衷心致謝。

承董事會命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麗

香港,2025年10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子玲女士及李國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wintogroup.hk登載及保留。